

证券代码：837147

证券简称：恒胜澜海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## 宁波恒胜澜海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严红燕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孟琪斌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葛祖海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9 月 10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提名严红燕女士、孟琪斌先生、葛祖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上述提名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宁波恒胜澜海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恒胜澜海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9月16日